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許登寓

電話：05-3620600-231

電子信箱：hb0726@cyshb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藥食字第1050005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

| 日期         | 文 | 承辦人 | 理   | 批 示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--|
| 105. 3. 08 |   |     | 許登寓 | 准予登載<br>網站 |

主旨：函轉有關衛生福利部註銷衛部成製字第016372號克膽肝丸藥品許可證公告影本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3月1日衛部中字第105186025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告影本乙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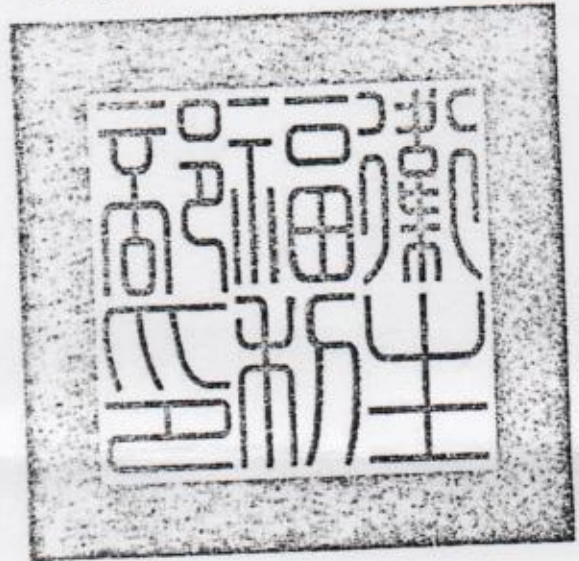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藥物暨食品管理科

# 局長許家禎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51860251號  
附件：

主旨：註銷衛部成製字第016372號克膽肝丸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39條第4項及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註銷理由：逾期展延。
- 二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公告或依法認定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蔣丙煌